



成人高等教育教材

YINYUE LILUN JICHU JIAOCHENG

音乐理论 基础教程

主编：蔡世贤

成人高等教育教材

YINYUE LILUN JICHU JIAOCHENG

音乐理论基础教程

主 编：蔡世贤

副主编：赵焕春（执行）

李 娜 陈坤鹏

编 委：（按姓氏笔画顺序）

王 杰 卢清元 华 山

李 娜 陈 中 陈坤鹏

庞可艺 赵焕春 彭 超

董艳菊 蔡世贤

Y

J613

2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桂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音乐理论基础教程 / 蔡世贤主编. —桂林: 广西师范
大学出版社, 2005.1
成人高等教育教材
ISBN 7-5633-5133-7

I . 音… II . 蔡… III . 音乐—艺术理论—成人教
育: 高等教育—教材 IV . J6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102000 号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西桂林市育才路 15 号 邮政编码: 541004)
网址: <http://www.bbtpress.com>

出版人: 肖启明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桂林日报印刷厂印刷

(广西桂林市八桂路 2 号 邮政编码: 541001)

开本: 880 mm × 1 240 mm 1/16

印张: 12.25 字数: 298 千字

2005 年 1 月第 1 版 200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 001~1 500 册 定价: 14.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成人高等教育教材编委会

主任:余益中

副主任:黄 宇

委员:(按姓氏笔画排序)

卢小珠 刘 冰 吴郭泉 余益中 余国强

陈洪江 何锡光 何清平 罗庆芳 周克依

周度其 秦 成 唐春生 唐 宁 黄 宇

覃殿益 蒋就喜 廖克威

总主编:唐佐明

副总主编:钟海青

编写说明

为了进一步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教材建设精品化，教材要适应多样化教学需要”的指示精神，加强成人高等学校教材建设，推动成人高等教育的改革与发展，我们组织力量开发、编写了此套成人高等教育教材。

这套教材的开发采取科研课题管理模式进行。首先严格按照《广西成人高等教育部分教材建设实施方案》申报立项，然后通过专家论证和评审，最后经广西高等学校教材建设和管理委员会批准，从200多项申报材料中确定首期研究开发项目46项，编写出版的教材共47种。这47种教材涵盖了文学、法学、教育学、医学、动物科学和艺术等几大门类的学科。为了适应本、专科学生不同层次的学习要求，我们对主要学科分设了本科教材和专科教材。

本套教材力求体现成人高等教育的教学特点，注重教材的实用性，并适合成人高等教育的教学形式和教学规律。在强调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技能的同时，着重考虑内容的深入浅出，注意科学性与实践性的结合。在内容的选择上，教材注意面向大多数学生，既确保落实教学大纲的基本要求，又具有适当的弹性，能够适应学生进一步提高的要求，也给授课教师留有较大的选择和发挥空间。在教材编写体例上，采取了总论和分述的编写结构：总论部分概括阐述了课程的主要内容和知识点，分述部分则对各知识点进行详细的讲解。同时，为了帮助学生全面深入地掌

握教材内容，便于学生自学，我们根据教材内容的特点编写了相应学习指导书，对教材中的重点和难点予以点评和解析，并提供习题和自测题给学生自学，力求提高学生的学习效果。

本套教材已经广西高等学校教材建设和管理委员会审查通过。教材得以顺利编写、出版和使用，与广西教育厅领导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是分不开的，同时，凝聚着广西各高等院校成人教育机构的领导和有关专家特别是广大编写者的心血和汗水，在此谨向他们表示诚挚的谢意。

由于时间仓促，书中难免有错漏之处，恳请各位专家、广大师生批评指正。

成人高等教育教材编写组

2004年6月



音乐理论基础,简称“乐理”,是专门研究有关五线谱、简谱等乐谱的记谱方法以及音乐中主要理论知识的一门学科,是为进一步研究深层次音乐理论、音乐创作、学习音乐表演(声乐和器乐)作必要准备的基础。简言之,它是学习音乐应该了解和掌握的基础理论知识。

这本《音乐理论基础教程》教材是根据广西教育厅印发的《广西成人高等教育部分教材建设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而编写的。

《方案》对教材的基本要求是:“要充分反映成人高等教育的教学形式、教学规律和成人在职学习的特点要求,有利于成人自学,有利于高校开展面授教育工作,有利于提高成人高校教学质量。”

鉴于此,特别集合了一批音乐专家,根据多年教学实践并参阅了现代中外最新资料进行本书的编写。编写时注意突出以下特点:

1. 体现“三新”——新观点、新角度、新材料,即运用本学科前沿动态的最新观点、开拓新的视野,从新的角度,采用音乐基本理论的最新成果和材料进行编写。
2. 强调科学性、系统性,在内容上涵盖了音乐基本理论的重要内容。
3. 选材时注意选择音乐基本理论中最基础、使用最广泛、使用性最强的内容进行整合。
4. 突出针对性,试图在更大程度上使教材内容既符合本专业课堂教学的实际需要,又可让学 生循序渐进地自学,使之成为具有成人教育特点的教材。
5. 编写体例统一,教材内容除按章节排序外,还特地将谱例按章排序,更便于教学者查找。

此外,由于在成人高校中,学生入学前的音乐基础不同,为了满足不同层次学生的需求,在每章开始都设有“本章提要”,并提出了学习中应该注意的事项;每章结束都附有“思考与练习”。在谱例的选用上,尽量选用古今中外名曲和各民族的优秀代表作品,以扩大学生的知识视野,提高音乐修养,为往后学习音乐各专业课程打下良好的基础。

本教材共十三章,包括第一章“乐理概述 音的产生及性质”;第二章“音的高低 音的长短 记谱法”;第三章“节奏 节拍”;第四章“速度 力度 常用音乐术语”;第五章“装饰音 省略记号 演奏法记号”;第六章“音程”;第七章“和弦”;第八章“自然大小调式”;第九章“自然大小调式的变体”;第十章“中国民族调式”;第十一章“调式中的音程及和弦”;第十二章“调式变音 调式半音阶 移调”;第十三章“转调 调式交替”等内容。

本课程安排 60 学时左右。采用讲授、练习、谱例分析及讨论的教学形式。

本课程的教材主编为蔡世贤,副主编为赵焕春(执行)、李娜、陈坤鹏,参加编写的还有华山、彭超、陈中、董艳菊、卢清元、庞可艺、王杰。

本教材参考了:斯波索宾编著的《音乐基本理论》、李重光编著的《音乐理论基础》、高师教材编写组编著的《基本乐理》、孙从音、马东风主编的《基本乐科教程》、贾方爵编著的《基本乐理》、杜光编著的《基本乐理》、晏成佺、童忠良、钟峻程编著的《基本乐理教程》、童忠良编著《基本乐理

教程》等,特向上述参考书目的编著者一并致谢。

由于编写水平有限,加上时间仓促,尽管编写者刻意追求与时俱进、针对性和实用性,疏漏和错误在所难免,若有不当之处,恳请有关专家和使用本教材的广大音乐教师们赐予教诲。

蔡世贤

2004年1月6日



第一章 乐理概述 音的产生及性质	(1)
第一节 音乐理论概述	(1)
第二节 音的产生及类别	(2)
第三节 音的性质	(3)
思考与练习	(3)
第二章 音的高低 音的长短 记谱法	(5)
第一节 乐音体系 音列 音级	(5)
第二节 基本音级和变化音级及其名称、标记以及键盘位置	(5)
第三节 十二平均律 半音 全音 等音	(6)
第四节 音组、音域、音区及其划分	(8)
第五节 记谱法 谱号 谱表	(11)
第六节 音符、休止符及其写法	(17)
第七节 音符、休止符的时值关系及其增长时值的方法	(19)
第八节 变音 变音记号	(24)
思考与练习	(26)
第三章 节奏 节拍	(30)
第一节 节奏 节奏型 节拍	(30)
第二节 节奏与节拍在音乐表现中的意义	(31)
第三节 重音 小节 拍子 拍号	(33)
第四节 拍子的种类及其组织形式	(33)
第五节 节奏划分的特殊形式	(38)
第六节 切分音 弱起小节	(40)
第七节 各种拍子及声乐曲的音值组合法	(41)
第八节 我国民族音乐中的板眼	(45)
思考与练习	(46)
第四章 速度 力度 常用音乐术语	(49)
第一节 速度分类及标记	(49)
第二节 速度在音乐表现中的意义	(52)
第三节 力度分类及标记	(54)
第四节 力度在音乐表现中的意义	(55)
第五节 常用的音乐术语	(56)
思考与练习	(59)

第五章 装饰音 省略记号 演奏法记号	(60)
第一节 装饰音	(60)
第二节 省略记号	(63)
第三节 演奏法记号	(67)
思考与练习	(70)
第六章 音程	(73)
第一节 音程 旋律音程 和声音程	(73)
第二节 音程的度数和音数	(74)
第三节 基本音程	(75)
第四节 增音程 减音程	(76)
第五节 单音程 复音程	(77)
第六节 协和音程 不协和音程	(77)
第七节 音程的转位	(78)
第八节 等音程	(80)
第九节 识别与构成音程的方法	(80)
第十节 音程在音乐表现中的意义	(81)
思考与练习	(82)
第七章 和弦	(85)
第一节 和弦概述	(85)
第二节 三和弦 七和弦 九和弦	(86)
第三节 原位和弦 转位和弦	(89)
第四节 识别与构成和弦的方法	(90)
第五节 等和弦	(91)
第六节 和弦的应用及其表现特性	(91)
思考与练习	(92)
第八章 自然大小调式	(94)
第一节 调式 音阶 调 调性	(94)
第二节 自然大调式	(94)
第三节 大调式的调号	(96)
第四节 自然小调式	(99)
第五节 关系大小调及小调式的调号	(100)
第六节 等音调及调的五度循环	(102)
思考与练习	(104)
第九章 自然大小调式的变体	(108)
第一节 和声大小调式	(108)
第二节 旋律大小调式	(110)
第三节 大小调式色彩音程的比较	(113)
第四节 大小调式音级的特性	(113)
第五节 同主音大小调	(115)

第六节 辨明各种大小调式的要点	(115)
思考与练习	(116)
第十章 中国民族调式	(119)
第一节 五声音阶及其调式	(119)
第二节 五声音阶的省略形态	(123)
第三节 传统七声音阶及其调式	(124)
第四节 七声音阶的省略形态	(128)
第五节 同宫系统调与同主音调	(130)
思考与练习	(133)
第十一章 调式中的音程及和弦	(138)
第一节 大小调式中的音程	(138)
第二节 民族调式中的音程	(141)
第三节 音程所属调性的识别	(143)
第四节 稳定音程与不稳定音程	(144)
第五节 不协和音程的解决	(146)
第六节 大小调式中的和弦	(146)
第七节 大小调式中IV、V级三和弦的解决	(148)
第八节 属七和弦与导七和弦的解决	(149)
第九节 民族调式中的和弦	(150)
思考与练习	(151)
第十二章 调式变音 调式半音阶 移调	(155)
第一节 调式变音	(155)
第二节 调式半音阶	(157)
第三节 移调	(158)
思考与练习	(160)
第十三章 转调 调式交替	(163)
第一节 转调	(163)
第二节 交替调式	(166)
思考与练习	(172)
附录:电子琴常用术语	(179)
主要参考书目	(184)

第一章

乐理概述 音的产生及性质

D IYIZHANG

本章提要 本章着重介绍音乐理论的概述(分类、内容)和音的产生与类别以及音的性质等方面的内容。

具体包括:音乐理论两大分类的技术理论和思想理论的内容,音的产生、乐音与噪音、音的四种性质(音高、音值、音量、音色),以及它们在音乐实践中的作用。

第一节 音乐理论概述

音乐理论是指音乐的理论知识。它可以分为技术理论和思想理论两大类。

技术理论包括基础乐理(即音乐理论基础或基本乐理)、和声学、曲式学、复调学、作曲法、声乐法、对位法、赋格法、伴奏法、管弦乐法(乐器法、配器法)、指挥法等。

思想理论包括欣赏法、音响学、音乐史学、音乐美学、音乐哲学、音乐心理学、音乐生理学、音乐社会学、人文音乐学等。

音乐理论基础,简称“乐理”。是专门研究有关五线谱、简谱中的记谱方法,以及音程、和弦、音阶、调式、调性、调号、节拍、节奏、音律等音乐中主要因素的一门学科。用以作为研究高深理论以及创作、谱曲等的准备。

音乐理论基础教程是学习和研究音乐基础知识的一门理论课程,是进一步学习音乐的基础学科。自从17世纪欧洲记谱法体系基本完善以后,以作曲为中心的技术理论还未发展成为独立的音乐技术理论学科,在音乐发展的历程中,为了给学习音乐者创立一门以五线谱记谱法为主,把和声学理论中的音程与和弦知识、旋律写作中的调式、转调等基础知识综合在一起的独立学科,即音乐基础理论,许多音乐理论家为此做了大量的探讨与研究。20世纪40年代,英国音乐理论家柏顿绍编写了《乐理初步》,将基础乐理进行了早期的归纳与总结;50年代初前苏联音乐理论家们把这一门学科进一步完善,这一时期具有代表性的著作是斯波索宾编写的《音乐基本理论》;60年代,我国的李重光先生根据斯波索宾的《音乐基本理论》编写了《音乐理论基础》;等等。以上这些乐理专著对各个时期音乐的发展,以及就学习音乐而言都有着重要的意义。

音乐理论基础教程主要讲述音乐技术理论中的基础知识。内容包括音的产生及性质、音的高低、长短与记谱法、节奏、节拍、力度、速度、常用音乐术语、省略记号、装饰音、演奏法记号、音程、和弦、自然大小调式及其变体、中国民族调式、调式中的音程及和弦、调式变音及调式半音阶、

移调、转调、调式交替等。

第二节 音的产生及类别

音是由发音体振动而产生的。即发音体由于外力作用而引起振动产生音波，通过空气的传播，到达人们的听觉器官，产生音的感觉。

人的听觉所能感觉到的音是不可胜数的，但并不是所有的音都能作为音乐材料，音乐中所使用的音，是人们在长期的音乐文化发展过程中选择和提炼出来的。

从物理现象来看，发音体振动发出的音，视其振动规则与否，可分为乐音与噪音两大类。

振动有规则，有准确高度的音叫做乐音（音乐中所使用的音主要是乐音）。

振动不规则，没有准确高度的音叫做噪音。如自然界中的风声、雨声、雷鸣、流水、鸟叫声等和某些打击乐器如锣、钹、鼓、木鱼、梆子等所发之音都是噪音。音乐术语中的乐音通常是指音乐中使用的有固定音高的音。

在音乐实践中，除主要使用的乐音外，噪音的运用也必不可少。特别是在我国民族民间音乐、戏曲音乐中所运用的打击乐器，对于塑造艺术形象、渲染环境气氛、人物思想、动作的变化等等，都具有非常丰富的表现特色和艺术效果。

物体振动发出音时不仅是全段在振动，它的各等分部分（二分之一、三分之一、四分之一、五分之一……）也在同时振动，这就产生了复合音。也就是说，我们平时所听到的某一音，都不仅是一个音在响，而是许多音的结合，这种声音就叫做复合音。

发音体全段振动而产生的音，叫做基音。这也是最容易听见的音。

发音体分段振动而产生的音，叫做泛音。这些音是人的听觉器官不容易感知的。

物体全段振动时产生的音（基音）和各等分部分同时振动所发出的音（泛音）依序排列，叫做泛音列。

乐音体系中的任何音都可以作为基音列出其泛音列。现将 C 音作为基音，列出其泛音列如下：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上例即是泛音列，又叫倍音列。用阿拉伯数字表示分音或倍音的序数，一般泛音列为 16 个分音。第一个音为基音，即第一分音，往后各音依序叫做第二分音、第三分音……第十六分音等，或叫做第二倍音、第三倍音……第十六倍音等。基音最强，盖过所有的分音，所以通常是以基音作为音高的标准。

第三节 音的性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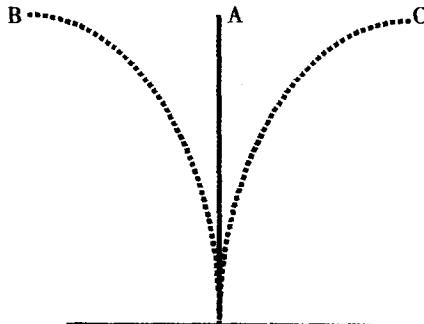
从音的物理现象看，音具有振动频率、振动延续时间、振动幅度和振动成分等属性。这些属性在人们头脑中的反映是音的性质，即**音高**、**音值**、**音量**、**音色**等四种性质。

音高是由振动频率(即每秒钟内振动次数)的多少而定，振动次数多，音则高；振动次数少，音则低。

人的听觉器官能感觉到的音高限度，最低约16次/秒，最高可达2万次/秒。超过2万Hz(赫兹)的音又称为“超短波”(或死音)；而低于16Hz的音，则称“超长波”。在音乐中使用的音只是其中的一部分，即16Hz~7042Hz的范围内，超出这个范围以外的音，无美学意义，所以不用。

音值是由振动所延续的时间长短所决定的。振动延续的时间长音则长；反之音则短。

音量是由振动幅度的大小决定的，振幅大音则强；反之音则弱。如下图所示，弹性体振动时，B-A-C-A-B为一次复振(即往返一次)；B-A-C为一次单振动，B-A或A-C为振动幅度(即振幅)。



音色是由发音体的质地、形状结构及振动的方式等因素来决定。由于音色不同，乐队齐奏、合奏同一首乐曲时，才能判别出不同乐器；重唱、齐唱、合唱时，也能辨别出人声类别。

在音乐实践中音的这四种性质都有其特定的表现作用，如将乐曲中这四种属性(尤其是前三种)的任何一方面任意加以改变，乐曲的原有形象必将被改变或被破坏。

思考与练习

思考题

1. 音乐理论分为哪两大类？
2. 技术理论包括哪些内容？

3. 思想理论包括哪些内容?
4. 音乐理论基础作为音乐基础学科,基本内容包括哪些?
5. 音是怎样产生的?
6. 乐音与噪音有何不同? 它们在音乐中有什么作用?
7. 音具有哪四种性质? 为什么会产生这些性质?

练习题

以 C、D、E、F、G、A、B 为基音,分别写出它们的泛音列。



第二章

音的高低 音的长短 记谱法

IERZHANG

本章提要 本章着重介绍在五线谱中音的高低、音的长短及其记谱方法等方面的内容。其中包括：乐音体系、音列、音级、基本音级、变化音级及其名称、标记、键盘位置、十二平均律及半音、全音、等音、音组、音域、音区及其划分、记谱法、谱表、谱号、音符、休止符、附点、复附点、延音线、音名、唱名、变音、变音记号等方面的内容，以及在使用音高、音长记号中（特别是变音记号和等音）应注意的问题。

第一节 乐音体系 音列 音级

音乐中所使用的有固定音高的音的总和叫做乐音体系。

将乐音体系中的音按照音高次序（上行或下行）排列起来叫做音列。

乐音体系的各音叫做音级。钢琴上的每一个键（白键或黑键）都代表一个音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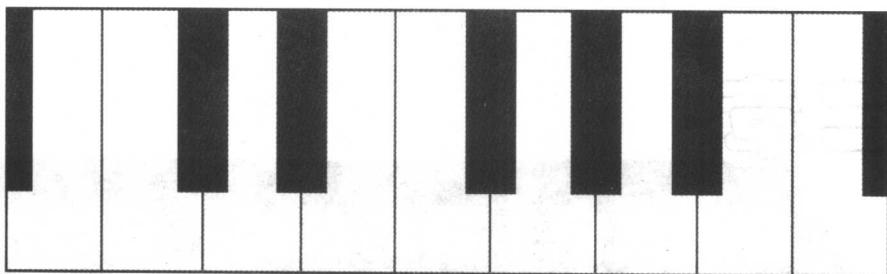
钢琴共有 88 个高低不同的音（88 个键，其中 52 个白键、36 个黑键），最低的音 A₂ 的频率为 27.5，最高的音 C⁵ 的频率为 4185.6。钢琴的 88 个音几乎包括了乐音体系中全部乐音，在钢琴上可以清楚地看出乐音体系中各音之间的关系。

第二节 基本音级和变化音级及其名称、标记以及键盘位置

乐音体系中，七个具有独立名称的音级叫做基本音级（如钢琴、手风琴、电子琴等键盘乐器的白键）。

乐音体系中各音级的名称叫做音名。音名表示乐音的绝对高度。七个基本音级的名称一般采用英文字母大写 C、D、E、F、G、A、B 或小写 c、d、e、f、g、a、b 来标记。这些基本音级，在识谱时还有另外的名称。识谱时所唱的乐音的名称叫做唱名。

现将七个基本音级的音名、唱名和键盘位置对照如下：



音名:	大写(B)	C	D	E	F	G	A	B	C
	小写(b)	c	d	e	f	g	a	b	c
唱名:	(si)	do	re	mi	fa	sol	la	si	do
简谱标记:	(7)	1	2	3	4	5	6	7	i

将基本音级升高或降低而得来的音级叫做**变化音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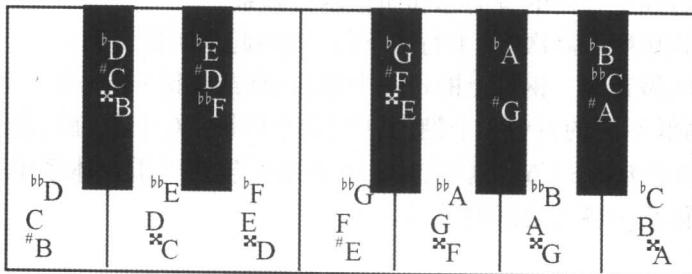
将基本音级升高半音叫**升音级**;将基本音级降低半音叫**降音级**;将基本音级升高全音叫**重升音级**;将基本音级降低全音叫**重降音级**。

变化音级的标记是:升高半音用“升”或“#”来标明;降低半音用“降”或“♭”来标明;升高全音用“重升”或“×”来标明;降低全音用“重降”或“bb”来标明。例如:

升C或[#]C;降C或[♭]C;

重升C或[×]C;重降C或^{bb}C;

各变化音级在键盘上的位置如下:



第三节 十二平均律 半音 全音 等音

十二平均律是一种音律定律法。定律法很多,如十二平均律、五度相生律、纯律等。目前世界上广泛采用的定律法是十二平均律。但五度相生律和纯律在音乐中仍然具有重要意义。

将一个纯八度内的音分成均等的十二个半音的音律叫做**十二平均律**。钢琴就是根据十二平均律定音的。世界上最早发明十二平均律的是我国明朝大音乐家朱载堉(1584年)。

半音是乐音体系中两音之间的最小的音高距离。在钢琴上,两个相邻的琴键构成**半音**。相邻的两个半音之和叫做**全音**。如下图所示,图中“Λ”表示半音,“—”表示全音。

